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分公司 2023 年天元区消防安全预警服 务项目比选公告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分公司 2023 年天元区消防安全预警服务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有意向的单位参加比选采购活动。

1. 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分公司 2023 年天元区消防安全预警服务项目（项目编号：ZB-2307J184D0071-HNBX184）

1.2 采购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分公司

1.3 采购代理机构：中国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资金来源已落实

1.5 采购项目概况：

采购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分公司消防安全预警服务，包括智能化综合服务及消防预警服务。预算金额为 92.26 万元（不含税），其中服务类约 84.36 万元，设备类 7.9 万元，其中服务类一般纳税人税率为 6%和 13%，设备类一般纳税人税率为 13%，小规模纳税人按国家政策执行（税率如遇政策调整，则按国家最新要求执行），合同期限 1 年。

1.6 采购包划分：

不划分

划分

1.7 中选单位数量及中选份额：

本项目不划分采购包，选取 1 名中选人，中选份额 100%。

1.8 本项目最高参选限价

不设置最高参选限价

设置最高参选限价：本项目采用在不含税单价上限价基础上，进行整体折扣报价的方式；最高参选限价为不含税单价上限价的 100%，参选人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最高参选限价，参选报价超过最高参选限价的，其参选将否决。即如报 101%，则否决应答。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采购范围：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分公司消防安全预警服务，包括智能化综合服务及消防预警服务。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 采购需求”的要求。

2.2 服务期限：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期限为一年，或本合同金额执行完毕，期间如遇政策调整或

上级单位要求终止合同，则以文件或通知中明确的时间起终止本合同。

2.3 服务地点：株洲

2.4 服务标准：符合“第五章 采购需求”的要求。

3. 参选人资格要求

3.1 参选人必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组织资格，具备有效合法的注册资质（必须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扫描件，若“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单位，须提供由工商部门核发的已加载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扫描件）。

3.2 参选人须能提供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提供2022年6月1日至应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止已开具的任意一张增值税专用发票扫描件或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税务资质证明扫描件）或承诺函。

3.3 业绩要求：需提供2020年6月1日至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类似项目业绩合同（消防安全预警服务或信息化项目或弱电维护）至少一份（提供相关业绩合同关键页（含合同封面、服务内容及金额、签定页）扫描件；若为框架合同，需同时提供订单或发票作为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未完整提供视为未提供）。

3.4 参选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3)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4)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5) 2018年6月1日至应答截止之日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6) 2018年6月1日至应答截止之日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7) 2020年6月1日至应答截止之日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8) 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为准），以应答截止日采购人网上查询结果为准，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 (9) 被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总部/湖南省分公司列入全国/湖南省/株洲市“禁止交易

企业名单”的。

(10) 被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总部/湖南省分公司列入应答同类产品服务“中国铁塔全国级/湖南省级/株洲市级供应商黑名单”，且本项目在禁止参与范围内的。

(11) 不同参选人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上传文件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或文件创建标识码出现一致情况的。

(12)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5 参选人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为可能影响项目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应答。

3.6 参选人之间不得存在关联关系，关联关系的认定标准：

(1) 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应答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项目应答。

(2) 参选人的股东为自然人，且完全一致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参选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项目应答。

(3) 参选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公司董事长、公司副董事长、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总会计师/公司财务总监）为同一人或存在交叉任职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采购包参选或者未划分采购包的同一项目应答。

注：参选人对本单位在互联网上披露的公司注册电话、公司注册邮箱、公司注册地址等相关信息进行核查，若存在与其他单位信息一致情况，需提供相关内容及说明。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应答，严禁转包及违法分包。

3.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必须符合的要求。

4.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比选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参选人，其应答文件将被否决。

5. 比选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 (<https://ebid.chinatowercom.cn/>) 发售比选文件。具体如下：

5.1 比选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7月10日至2023年7月13日下午(北京时间，下同)。

5.2 比选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应答的潜在参选人，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比选文件：

5.2.1 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 (<https://ebid.chinatowercom.cn/>) 进行本项目比选文件的登记申领。未在平台注册的参选人须先进行注册，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7. 参选人

注册及 CA 办理”。

5.2.2 完成注册后，参选人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平台进行本项目比选文件的登记申领。首先点击左侧菜单“采购文件领取”模块，在右侧列表选择对应项目及标段，然后点击右侧“查看/操作”按钮，填写项目联系人信息及开票信息，最后点击最下方“支付并下载文件”按钮购买及下载比选文件。支付方式详见 5.3 条款。

5.2.3 获取比选文件操作详见《新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点击左侧菜单“操作手册”模块下载。

5.3 比选文件费用：每套售价 3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比选文件款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缴纳，当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支付比选文件款失败时，参选人可联系本公告“10. 联系及异议接收方式”中的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通过线下方式支付比选文件款，支付完成后点击“线下支付”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下载比选文件。

5.4 比选文件款发票事宜：比选文件款发票类型为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发送至参选人获取比选文件时填写的发票接收邮箱，请注意查收。

6. 应答文件的递交

6.1 递交应答文件的截止时间（即应答截止时间）为：2023 年 7 月 18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6.2 电子应答文件的递交：参选人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提交，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首先点击左侧菜单“我的项目”模块，在右侧列表选择对应项目及标段，然后点击右侧“查看/操作”按钮，最后点击左下方“参选文件递交”按钮进行应答文件递交。

6.3 参选人应在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平台完成加密电子应答文件的上传。参选人未在平台下载比选文件或电子应答文件未按照要求加密的，将无法通过平台提交电子应答文件。

电子应答文件递交及解密异常时的处理方式：

- (1) 当电子应答文件上传异常时，参选人应及时联系平台技术支撑人员解决。
- (2) 因参选人自身原因导致电子应答文件递交失败造成的后果由参选人自行承担。
- (3) 因参选人自身原因导致应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参选人撤销应答文件。
- (4) 因参选人之外的原因造成应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应答文件。
- (5) 因参选人自身原因导致电子应答文件递交失败的，其应答无效。

7. 参选人注册及 CA 办理

7.1 平台注册

有意参与本项目应答的潜在参选人需完成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注册后,方可申领本项目比选文件。

已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注册但忘记密码的潜在参选人,请点击平台首页“忘记密码”按钮,按照网页要求填写相关信息并上传相关文件,重置密码。

未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注册的潜在参选人,请点击平台首页“新用户注册”按钮进行注册,具体操作详见首页“操作手册”专区的《用户注册登录操作手册》。

7.2 CA 证书办理

首次使用平台进行电子应答的潜在参选人须提前办理 CA 证书进行应答文件编制和应答,参选人请在比选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及时办理 CA 证书,避免影响正常应答。CA 证书售价 200 元人民币/个/年,手机 CA 证书售价 200 元人民币/三个月或者 500 元人民币/年,售后不退,证书自发售之日起 365 天内有效。已持有平台 CA 证书的投标人应确保 CA 证书在使用时有效。CA 证书失效后可进行续签,续签需保证 CA 完整可用,续签金额为 200 元人民币/个/年。

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新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 (<https://ebid.chinatowercom.cn/>),点击左侧菜单“操作手册”模块下载。

7.3 技术支撑联系方式

常规操作咨询及问题处理请联系客服电话:4009005950(工作日 8:30-17:00)。

联系支撑人员前请确认已认真阅读过操作手册。项目相关问题请联系本公告中的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

注:比德电子采购平台用户可使用已有账号密码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同时,已在比德电子采购平台办理 CA 的,有效期内可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继续使用。

8. 应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应答文件开启在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地点为应答文件递交地点。邀请所有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参加唱价会议,参选人未派代表参加唱价会议的,视为默认唱价结果。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比选公告同时且仅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铁塔在线商务平台(<http://www.tower.com.cn/>)、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10. 联系及异议接收方式

(1) 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市分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中国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湖南省株洲市芦淞区太子路 925 号（株洲铁塔）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凤凰嘴街 1 号院 1 号楼

邮 编：/

邮 编：100079

联 系 人：/

联 系 人：曹雁寒、王赛群、刘奇飞、余承培、邹礼杰、朱仕军、汤福柏

电 话：/

电 话：18974718526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caoyanhan.zgtj@chinaccs.cn

传 真：/

传 真：/

网 址：www.tower.com.cn

网 址：www.citcc.cn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2) 异议接收方式

异议接收邮箱：zbtousu@citcc.cn、wangsaiqun.zgtj@chinaccs.cn，或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提出异议，路径：我的项目-进入本项目-其他阶段-项目异议。

采购代理机构：中国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10 日

曹雁寒